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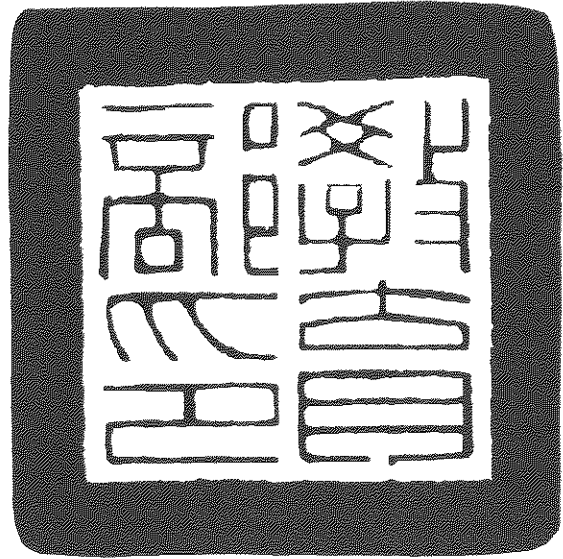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三)字第1100179273A號



訂定「教育部建置區域產業人才及技術培育基地計畫補助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「教育部建置區域產業人才及技術培育基地計畫補助要點」

部長潘文忠